

**2021 年度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空表）
- 以上部门决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五、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公开
- 十六、空表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2021 年度县委统战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二、2021 年度县委统战部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三、2021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第一部分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是县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承担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等职责。主要是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组织和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负责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联系开展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经济人士工作;统一领导全县海外统战工作;统一管理民族宗教、侨务及归国华侨联合会工作;负责党外干部的培养、使用,党外代表人士在人大、政协安排的有关工作;开展统一战线宣传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党外干部办公室、非公经济联络办公室、港澳台侨工作办公室、民族宗教事务办公室、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室。下设平江县统战信息中心和平江县民族宗教和侨务事务中心 2 个二级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单位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部机关本级决算。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是一个全额预算的行政单位，为正科级，编制数 19 人，在职 19 人。下设的 2 个二级机构非一级预算单位，无独立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4.3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1.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7.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61.89	总计	62	461.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4.39	414.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18	382.18					
20106	财政事务	1.00	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4	统战事务	381.18	381.18					
2013401	行政运行	240.20	240.20					
2013404	宗教事务	10.00	10.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30.97	13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1	1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1	18.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1	1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	1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	13.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	1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1.89	273.42	18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68	241.20	188.47			
20106	财政事务	1.00	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4	统战事务	428.68	240.20	188.47			
2013401	行政运行	240.20	240.2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0		16.00			
2013404	宗教事务	13.50		13.5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58.97		15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1	1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1	18.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1	1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	1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	13.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	1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9.68	42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1	18.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51	13.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4.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1.89	461.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5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61.89	总计	64	461.89	46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1.89	273.42	18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68	241.20	188.47
20106	财政事务	1.00	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4	统战事务	428.68	240.20	188.47
2013401	行政运行	240.20	240.2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0		16.00
2013404	宗教事务	13.50		13.5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58.97		15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1	18.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1	18.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	1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	13.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	13.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	1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2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1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3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6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8.71	30206	电费	0.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1	30207	邮电费	0.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8.7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5				
人员经费合计		214.55	公用经费合计				5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0.00	0.00	0.00	6.00	4.50	0.00	0.00	0.00	0.0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年初结转 47.5 万元，本年收入 414.39 万元，2020 年收入 487.78 万元，本年收入比 2020 年减少 73.39 万元，减少 15.05%。主要原因是：《宗教史话》编纂工作等临时性项目已完成，项目经费有所减少。2021 年总支出 461.89 万元，2020 年总支出 440.28 万元，本年支出比 2020 年增加 21.61 万元，增加 4.91%，主要原因是：2020 年有部分项目未全部完成支付，年初结转 47.5 万元，于 2021 年进行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14.39 万元，本年收入比 2020 年减少 73.39 万元，减少 15.05%，占本年总收入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4.3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5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461.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3.42万元，占本年总支出59.2%；2020年基本支出232.6万元，2021年比2020年增加40.82万元，增幅17.55%；项目支出188.47万元，占本年总支出40.8%；2020年项目支出207.68万元，2021年比2020年减少19.21万元，减幅10.1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14.39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487.78万元，本年收入比2020年减少73.39万元，减少15.05%，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1年度年初结转47.5万元。2021年财政拨款总支出461.89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总支出440.28万元，本年支出比2020年增加21.61万元，增加4.91%，主要原因是：2020年有部分项目未全部完成支付，年初结转47.5万元，于2021年进行支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1.8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61万元，增加4.91%。主要原因是：2020年有部分项目未全部完成支付，年初结转47.5万元，于2021年进行支付，导致财政拨款总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61.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9.68 万元，占 93.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71 万元，占 4.05%；住房保障(类)支出 13.51 万元，占 2.9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8.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3%。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如：党外干部演讲比赛活动、全市宗教工作现场会等），导致支出决算增加。其中：

1、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36.0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如党外干部演讲比赛活动、全市宗教工作现场会等专项工作），导致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0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调动情况，按照社保部门实际数据缴纳。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按经济分类：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7.6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1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工资普调等，

导致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交通补贴、绿富双赢绩效奖金等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加。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0.2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要求和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缩减开支。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0.7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75%，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47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如党外干部演讲比赛活动、全市宗教工作现场会等专项工作），导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3.42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59.2%。其中：

1、**人员经费** 214.5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8.47%，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公用经费** 58.8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1.5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75%，2020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92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0.42万元，减少8.54%，其中：

1、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未发生该笔业务，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数为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21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0.42万元，减少8.5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未发生该笔业务，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车辆，2021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统一由公车平台调度。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未发生该笔业务，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车辆，2021 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统一由公车平台调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4.5 万元，占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无相关开支。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4.5 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5 万元，主要是上级来平工作检查、统战对象工作联络、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等发生的接待支出。2021 年度共接待国内公务来访团组 98 批次，接待来访人员 78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无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及出境支出。

2021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42 万元，减少 8.54%，主要原因是我单

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因此表8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0。因此表9为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8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1.41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要求和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缩减开支。比2020年增加14.46万元，增加32.56%。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调动、工资普调，工作任务增大（如：疫情防控工作、文明创建工作、专项工作督查等），导致机关运行经费的开支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7.47万元，用于召开全县统战工作会议、全县民族宗教工作会议、全市宗教工作现场会、全省侨联系统党史知识竞赛等会议，人数746人次，内容为总结上

年度工作情况、安排部署本年度工作，全县党外干部演讲比赛，全市宗教工作现场会推荐平江经验，全省侨联系统党史知识竞赛等；开支培训费 0.59 万元，用于开展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工作，人数 89 人，内容为对统一战线代表人士进行统战理论政策培训。2021 年度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3.58 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0 万元，占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0 万元，占 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我单位共有项目1个，涉及资金9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021年度，本单位组织对“统战专项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县委统战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紧紧围绕省、市委统战部总体部署，结合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切实履行统战工作主体责任，努力把我县统一战线发展好，把统战工作开展好，我县统战工作全线发力，全面开花。项目绩效评价涉及的各项指标，均按照计划圆满完成。

2021年度，本单位组织对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1.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实施的第一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平江县委统战部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扎实推动统一战线各领域创新发展，为推进我县“一城四区”建设，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作出了积极贡献。整体绩效评价涉及的各项指标，均按照计划圆满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了党外干部的培训、管理等工作；二是认真做好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三是做好了民族宗教人士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完善了“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度；四是做好了侨联侨务统战事务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涉及的各项指标，均按照计划圆满完成。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按照财政绩效部门要求随同部门决算一同公开（详情见第五部分附件 1、附件 2）。

十五、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公开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重大政策变化和重点项目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所有资金项目绩效均包含在上述“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中。

十六、空表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因此，本单位 2021 年度决算公开表中下述表格均为空表：

- 1、公开 08 表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公开 09 表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

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发展与改革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

附件 1

平江县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陈露
2022
3.28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 陈露

联系电话: 18216352339

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22 日

平江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陈露		联络电话	18216352339		
人员编制	19		实有人数	19		
职能职责概述	<p>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有关方针、政策，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情况，提出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p> <p>2、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等。</p> <p>3、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p> <p>4、统一领导全县海外统战工作，统一管理全县侨务工作。</p>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p>任务1：做好党外干部的培训、选拔、管理等工作，同时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及新的社会阶层党外代表人士工作。</p> <p>任务2：做好民族宗教人士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p> <p>任务3：做好涉台、涉侨工作及港澳、海外人士的联络统战工作。</p> <p>任务4：做好统战信息宣传、统战调研和网络统战等工作。</p>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运行情况好，做好了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有效促进党外知识分子、非公经济人士、宗教人士等的健康成长，落实了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统战部机关汇总	461.89	47.5	414.39			
统战部机关	461.89	47.5	414.39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统战部 机关汇总	461.89	273.42	214.55	58.87	188.47		
统战部机关	461.89	273.42	214.55	58.87	188.47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统战部 机关汇总	4.5	4.5					
统战部机关	4.5	4.5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统战部 机关汇总	29.73	29.73		0			
统战部机关	29.73	29.73		0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 定性目标及 实施计划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目标：完成2021年年初工作要点。		工作完成率100%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标 及实施计划 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 作实绩，按 平江县委、 政府综合 考核内容， 根据部门 实际进行 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指标1：强化同心思想教育、完善党外工作机制	100%
			指标2：完成侨联换届	因县委整体工作安排，该项工作暂缓
	数量指标	指标1：完成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与培训各1次	100%	
		指标2：培训宗教人士及座谈各1次	100%	
		指标3：走访重点港澳台侨及非公经济人士20人	100%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	2021年12月份前完成	
	成本指标	在预算数额内使用，厉行节约，不超预算。	按照预算计划执行	
	效益目标 （预期实 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做好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可促进宗教界的和谐稳定，发挥好党外代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作用等。	社会效益好，切实巩固了政治共识，有利促进了民心凝聚，保障了广大统战成员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
		经济效益	推动我县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促进非公企业复工复产顺利进行，提高非公企业经济效益，为平江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经济效益好，切实推动了平江经济建设，使平江非公企业足额完成税收任务，为平江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生态效益	引领非公、港澳台侨企业及统战人士走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之路，引导他们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	无直接生态效益，非公、港澳台侨企业及统战人士坚持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道路，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	满意度98%以上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分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统战部基本情况

中共平江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县委统战部）是县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县委工作机关。

县委统战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方针、政策，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情况，提出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做好民族宗教工作，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统一领导全县海外统战工作，统一管理全县侨务工作。

人员情况：现有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在职 19 人，其中行政在职 10 人，全额事业在职 9 人；退休 8 人。

统战部 2021 年支出 461.89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工资福利及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做好党外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民族宗教人士、港澳台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等统战对象工作相关的各项统战专项工作的支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0 年基本支出 23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8.19 万元，公用支出 44.41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为 4.9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92 万元，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及出境等费用。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7.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工资福利支出 187.62 万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8 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 万元，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及出境等费用。2021 年基本支出 273.4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4.55 万，公用支出 58.87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 4.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5 万元，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及出境等费用。

（二）专项支出

统战部无工程类项目，2021 年项目经费为统战专项经费，预算数为 90.72 万元，其中 0.72 万元为两会处理人员李南生生活补助费。主要用于培训党外知识分子 1 次，

与党外知识分子、非公代表人士、港澳台侨代表人士等座谈1次，培训宗教人士1次，开展宗教人士座谈1次。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实施的第一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平江县委统战部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扎实推动统一战线各领域创新发展，为推进我县“一城四区”建设，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产出目标

1、质量指标

指标一：强化同心思想教育、完善党外工作机制。完成情况：坚持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统战工作纳入县委全局工作同思考、同谋划、同推进。特别是《条例》颁布以来，平江县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统战工作重要政治任务，县委常委多次研究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工作，将《条例》纳入党校教学内容、宣传工作计划，纳入领导班子、党建述职评议、巡察工作、意识形态考核范围和综合绩效考核，对照《条例》制定分解责任表，落实统战工作“21条”，明确牵头领导和工作任务，确保学习走深走心走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先后2次专题传达学习《条例》；县委统战部班子成员分别在中央和省社会主义学院参加了为期一周的《条例》专题培训班；统战部与宣传部联合成立民族宗教政策宣传讲团，开展宣讲46场次。各乡镇（街道）、县直单位层层召开会议，出动宣传车150余台次。结合建党100周年文艺巡演、党史知识竞赛、国学讲堂、“三下乡”、暑期谈心融合宣传，印发《条例》读本6500份。

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县人大、县政协沟通协商，制定县政协委员提名推荐等有关方案。县人大、县政协换届工作中按比例要求配备党外代表人士，新提拔2名党外委室副主任。有4名副科级以上党外干部担任县人大代表，13名副科级以上党外干部担任县政协委员。有2名党外干部担任县政府部门正职，县法院、县检察院领导班子各配备1名党外干部。平江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成员中有21名会员担任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积极探索推动党外干部的培养、储备与使用，我县开展了党外干部“同心向党·奋进新时代”演讲比赛暨才艺展示活动，线上点击观看人数达到20多万人，新增党外干部后备储备36人。

综上，2021年度，我们已高质量完成该目标任务。

指标二：完成侨联换届。完成情况：因县委整体工作安排，该项工作暂缓。

2、数量指标

指标一：完成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与培训各1次。完成情况：先后举办了全县统一

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等各类主体班次和专题培训 10 次；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在民营企业代表人士座谈会上专题授课，分别与党外干部、宗教团体负责人、港澳台侨等 120 名代表座谈。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二：培训宗教人士及座谈各 1 次。完成情况：先后举办了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等各类主体班次和专题培训 10 次；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在民营企业代表人士座谈会上专题授课，分别与党外干部、宗教团体负责人、港澳台侨等 120 名代表座谈。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三：走访重点港澳台侨及非公经济人士 20 人。完成情况：积极开展“真情关怀暖侨心”春节走访慰问活动，落实港澳人士在平亲属定期走访联络制度，共走访、联络在平乡友 59 人。紧紧围绕“聚人心”目标，以高站位、优服务创新港澳台侨工作，在各类选举助选中起到积极作用，平江 2 次在全省港澳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典型发言。协助全省侨系统在我县举办“颂百年党史展时代新风”庆祝建党 100 周年党史及党内法规知识竞赛。100%完成目标任务。

3、时效指标

2021 年度，除因县委工作统一安排暂缓侨联换届之外，我部各项工作按照预定计划均已在 12 月份前完成。

4、成本指标

2021 年度，我部各项支出均严格控制在预算数额内，坚持厉行节约，全年支出未超预算。

（二）效益目标

1、社会效益

指标：做好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可促进宗教界的和谐稳定，发挥好党外代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作用等。完成情况：通过座谈、培训以及各类活动，党外代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党外代表人士等围绕县委“一城四区”发展定位，积极开展调研，组织统战政协组委员围绕县政府工作报告开展座谈，提交建言献策 12 篇，其中《加强宗教场所确权登记，确保社会和谐稳定》荣获建言献策二等奖，《后疫情时代要加强农村公共卫生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荣获优秀提案。积极开展“真情关怀暖侨心”春节走访慰问活动。落实港澳人士在平亲属定期走访联络制度，截止 11 月底，共走访、联络在平乡友 59 人。紧紧围绕“聚人心”目标，以高站位、优服务创新港澳台侨工作，在各类选举助选中起到积极作用，平江 2 次在全省港澳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典型发言。协助全省侨系统在我县举办“颂百年党史展时代新风”庆祝建党 100 周年党史及党内法规知识竞赛。完成了周令钊美术馆省华侨文化交流基地和简青故居统一战线历史文物（黄埔元素）申报工作。召开平江县统一战线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

育讲座，贯彻党的民族工作理论政策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完成来平务工少数民族人员调查摸底，建立涉疆流动少数民族管理台账，定期走访来平务工人员，妥善汉昌街道办新疆烧烤店负责人买买提与地方居民矛盾。完成全县10名少数民族学生高考加分审核。县委书记主持召开了平江县宗教专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遏制宗教渗透蔓延工作专项行动相关工作，县委李勇书记亲自督导完成龙引赤石大王庙整改工作。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带头深入调研，走访调研全县48个宗教与部分民间信仰场所，县委统战部三位副部长带队下到各乡镇（街道）就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指导。开展以“国好·法大”为主题的“五进五好”活动、组织全县宗教教职人员参观平江起义纪念馆、湘鄂赣革命纪念馆，开展“学四史、讲三爱、争五好”主题教育活动、谈心谈话等活动形式，积极引导宗教教派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厚植宗教教职人员爱国主义情怀。东隐观音堂被评为全市“五进五好”先进场所，释本智被评为全市“五进五好”先进个人。积极开展“一单四制”常态化管理，将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遏制宗教渗透蔓延工作纳入平江县2021年“三农”工作及乡村振兴工作重点任务内容。先后下发了《平江县宗教和民间信仰工作三级网络和两级责任制建设管理清单》等文件，对宗教和民间信仰活动场所实行分管领导、办村干部、支部书记、干警、场所负责人“五位一体”的挂牌管理制度。组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查处非法销售宗教用品网店1处、网络传教案件1起、利用宗教骗取钱财案件2起、集中销毁非法印刷品300余册。

通过开展以上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切实巩固了政治共识，有利促进了民心凝聚，保障了广大统战成员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

2、经济效益

指标：推动我县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促进非公企业复工复产顺利进行，提高非公企业经济效益，为平江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完成情况：发出《平江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倡议书》，号召民营企业支持家乡发展，踊跃回乡创业。办好乡村振兴示范点—瓮江镇华门村联村工作，积极开展瓮江镇华门村争创市级同心美丽乡村，推动以加义镇6个村文旅共融为特色，积极申报省级同心美丽乡村示范片区。创新新阶联“村村有品”直播平台品牌，带动农产品销售额达到1000万元，受益群众达到3000余人。积极参与省光彩事业“乡村亮化工程”项目申报，目前全县共有3个村，360盏路灯已提交申请审批表。召开了平江县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县四大家领导参加出席。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工商联（总商会）班子。县委统战部非公经济联络办主任和工商联秘书长全部进入工商联党组，工商联党组建设进一步加强。组织“企业家看企业”活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先后参观了全县园区企业、重点项目。组织深圳市平江商会等100余人回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县委书记以《从百年党史中汲取奋进力量》为题讲授党课。对我县各工

业园区的部分民营企业进行了走访调研，与民营企业谈心谈话，了解企业发展状况，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研究解决企业碰到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对民营企业反映的有关诉求督查相关部门抓好落实，交办问题 15 件，办结 13 件。按照县委提出的“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的目标，制定了《平江县第二届“杰出平商”评选表彰方案》草案。

综上，该项目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发挥了较大作用，帮助平江非公企业顺利复工复产，推动平江“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使平江非公企业足额完成税收任务，切实推动了平江经济建设，经济效益好，为平江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3、生态效益

指标：引领非公、港澳台侨企业及统战人士走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之路，引导他们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完成情况：该项目无直接生态效益，但县委统战部着力引领非公、港澳台侨企业及统战人士坚持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道路，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引导到位率、宣传到位率均达到了 98% 以上。

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工作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完成情况：2021 年度，我部全面落实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要求，有序推动机构改革，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和机关建设，领导班子结构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政治能力、业务素养和工作作风得到全面提升，工作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满意度达 98% 以上。

四、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1 年，我们虽然取得了喜人的成绩，但也不可忽视存在的问题，比如，没有全面掌握全县重点侨眷、侨企情况，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社会阶层人士凝心聚力方面有待加强，党外干部的培养管理还做的不够，这是我们工作中存在的短板，也是我们急需解决的问题，新的一年我们要进一步乘势而上，创新而为，努力开创全县统战工作新局面。

（一）聚焦政治引领，以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为核心，不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认真贯彻落实统一战线“四个纳入”。进一步建立健全统战工作机制，坚持完善“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和县、乡、村三级书记牵头抓，统战系统具体抓的责任体系。建立健全宗教领域联合执法联席会议制度，大力推动统战工作条例落地落实。

（二）聚焦中心大局，以汇聚统一战线助推“一城四区”建设为着力点，充分彰显统一战线力量。引导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围绕县域经济建设和乡村振兴积极建言献策。加强本地商会和异地商会建设，深入推进“引老乡、回故乡、建家乡”行动，广泛动

员和组织寓外乡友回乡考察，推动一批非有公有制企业产业回归、总部回归、资本回归、人才回归。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统战部同心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争取省级同心美丽乡村示范片区创建。继续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组织商协会和民营企业根据市场化的导向与乡村振兴村结对帮扶，发挥带动作用。

（三）聚焦同心向党，以强化思想引领和作用发挥为导向，创新推进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完善和落实县委领导与党外代表人士交朋友制度、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知识分子谈心谈话、联谊交友制度，每年走访、谈心党外重点代表人士，召开党外代表人士情况通报会。创新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支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村村有品”等实践创新项目，举办“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主题系列活动。充分运用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等组织平台，开展法律咨询、就业创业服务等社会服务活动，为实施“三区一中心”，建设“一城四区”献计出力。

（四）聚焦风险防范，以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方针政策为根本，切实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睦良好局面。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宣传，积极开展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活动。守牢底线，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继续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和示范宗教活动场所创建行动，深入开展宗教活动场所“五进五好”活动，做好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管理试点工作，严格按照“3456工作法”，落实“五要六不准”，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五）聚焦产业发展，以“两个健康”引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我县县域经济挺进全省十强。建立健全政企沟通协商制度机制，落实县级领导联系民营企业和商协会制度，走访本地、异地商（协）会，建立“民企大走访·同心促发展”活动常态化机制。开展第二届“杰出平商”评选活动，大力宣传民营经济人士在助力平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典型事例。组织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开展专题调研，着力解决民营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支持和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六）聚焦凝心聚力，以发展壮大爱国力量为重点，持续推进港澳台侨统战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做好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联络联谊工作，发挥“以侨为桥”作用，争创湖南省华侨文化交流基地和“侨胞之家”。加强与爱国爱港爱澳同乡社团沟通联系，支持他们加强自身建设。围绕凝心聚力同圆共享中国梦的主题，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不断发展壮大爱国统一战线。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平江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11月22日
2022年3月28日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统战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 平江县委统战部

主管部门： 中共平江县委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陈露

联系电话：18216352339

报告日期：2022年3月22日

平江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陈文中	联系电话	13707409010				
项目地址	县委机关	邮 编	4145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起至2021年12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9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90	实际支出 (万元)	90	结余(万元)	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90	县财政	90	县财政	90	县财政	0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党外人士工作经费	15	20210228 记账 13; 20210228 记账 22; 20210331 记账 17; 20210430 记账 9; 20211231 记账 20;	
港澳台侨统战人士工作经费	15	20210331 记账 6; 20210228 记账 3; 20210430 记账 9; 20210531 记账 3;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工作经费	5	20210228 记账 2; 20210331 记账 21	
统战信息及其他统战工作	15	20210228 记账 28; 20210331 记账 8; 20210331 记账 19; 20210430 记账 8;	

民宗工作经费	40	20210228 记账 20; 20210630 记账 4; 20210630 记账 6; 20210630 记账 15; 20210731 记账 3; 20210831 记账 2; 20210831 记账 15; 20210831 记账 14; 20211231 记账 22;	
支出合计	90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1、做好党外干部的培训、管理等工作，2、做好新社会阶层人士工作，3、做好民族宗教人士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完成“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度，4、做好侨联侨务统战事务工作。				100%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党外知识分子及党外干部	1次	100%
			培训宗教人士	1次	100%
			与宗教人士座谈	1次	100%
			与港澳台侨人士座谈	1次	100%
			与党外知识分子、新社会阶层人士座谈	1次	100%
		质量指标	强化同心思想教育、完善党外工作机制	根据省市要求,在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中配备党外干部以及人大、政协工委主任或副主任各要求配备1名。	已按要求全部落实到位,目前政府工作部门已配备2名党外正职,法检两院中各配备1名党外干部。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	2021年12月份之前	2021年12月份之前,已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在本年度预算数额内使用、不超支	90万元	90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助推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确保宗教界的和谐稳定,发挥好党外代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作用等。	社会效益好,切实巩固了政治共识,有利促进了民心凝聚,保障了广大统战成员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
		生态效益指标	引领统战人士走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之路	引导到位率达98%	引导到位,到位率达98%以上
			引导统战人士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	宣传到位率达98%	宣传到位,到位率达98%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与座谈的党外知识分子满意度;参加培训与座谈的宗教人士满意度	满意度达98%以上	满意度达98%以上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分			
评价等次		优			

四、自评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项目基本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做好党外干部的培训、选拔、管理工作及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民族宗教人士、港澳台侨代表人士等统战事务管理工作等项目，总经费9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1年项目经费为统战专项经费90万元，党外干部培训费15万元，港澳台侨统战人士工作经费15万元，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工作经费5万元，统战信息及其他统战工作经费15万元，民宗工作经费40元。主要用于培训党外知识分子1次，与党外知识分子、非公代表人士、港澳台侨代表人士等座谈1次，培训宗教人士1次，开展宗教人士座谈1次以及开展其他相关统战工作。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为统战专项工作，包含了党外人士、港澳台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民族宗教人士、非公经济人士等统战事务。年初，县委统战部制定了《2021年工作要点》，县民宗局、县侨联、党外干部办、港澳台侨工作办公室、非公经济联络办等机关各办公室按照年初工作要点认真开展各项具体工作。开展这些工作所涉及的费用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印刷费、公务接待费、印刷费、租车费、活动策划费、走访慰问费等日常工作开支。专项经费由县委统战部进行统筹管理，部机关各办公室根据各自分工及职能，按照实报实销方式进行报账。

（四）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2021年，县委统战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紧紧围绕省、市委统战部总体部署，结合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切实履行统战工作主体责任，努力把我县统一战线发展好，把统战工作开展好。我县统战工作全线发力，全面开花。

（一）项目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指标一：培训党外知识分子及党外干部1次。完成情况：先后举办了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等各类主体班次和专题培训10次。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二：培训宗教人士。完成情况：先后举办了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等各类主体班次和专题培训10次。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三：与宗教人士座谈。完成情况：召开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座谈会，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分别与党外知识分子、党外干部、宗教团体负责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侨等120名代表座谈。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四：与港澳台侨人士座谈。完成情况：召开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座谈会，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分别与党外知识分子、党外干部、宗教团体负责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侨等120名代表座谈。100%完成目标任务。

指标五：与党外知识分子、新社会阶层人士座谈。完成情况：召开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座谈会，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分别与党外知识分子、党外干部、宗教团体负责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港澳台侨等120名代表座谈。100%完成目标任务。

2、质量指标

指标一：强化同心思想教育、完善党外工作机制。完成情况：坚持党对统战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统战工作纳入县委全局工作同思考、同谋划、同推进。特别是《条例》颁布以来，平江县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统战工作重要政治任务，县委常委会多次研究统战工作和民族宗教工作，将《条例》纳入党校教学内容、宣传工作计划，纳入领导班子、党建述职评议、巡察工作、意识形态考核范围和综合绩效考核，对照《条例》制定分解责任表，落实统战工作“21条”，明确牵头领导和工作任务，确保学习走深走心走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先后2次专题传达学习《条例》；县委统战部班子成员分别在中央和省社会主义学院参加了为期一周的《条例》专题培训班；统战部与宣传部联合成立民族宗教政策宣传讲团，开展宣讲46场次。各乡镇（街道）、县直单位层层召开会议，出动宣传车150余台次。结合建党100周年文艺巡演、党史知识竞赛、国学讲堂、“三下乡”、暑期谈心融合宣传，印发《条例》读本6500份。

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县人大、县政协沟通协商，制定县政协委员提名推荐等有关方案。县人大、县政协换届工作中按比例要求配备党外代表人士，新提拔2名党外委室副主任。有4名副科级以上党外干部担任县人大代表，13名副科级以上党外干部担任县政协委员。有2名党外干部担任县政府部门正职，县法院、县检察院领导班子各配备1名党外干部。平江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成员中有21名会员担任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积极探索推动党外干部的培养、储备与使用，我县开展了党外干部“同心向党·奋进新时代”演讲比赛暨才艺展示活动，线上点击观看人数达到20多万人，新增党外干部后备储备36人。

综上，2021年度，我们已高质量完成该目标任务。

3、时效指标

2021年度，我部统战专项工作按照预定计划均已在12月份前完成。

4、成本指标

2021年度统战专项经费90万元，我部各项支出均严格控制在预算数额内，坚持厉行节约，全年支出未超预算。

（二）项目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做好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助推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完成情况：通过座谈、培训以及各类活动，党外代表人士、非公经济人士、港澳台侨及海外人士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党外代表人士等围绕县委“一城四区”发展定位，积极开展调研，组织统战政协委员围绕县政府工作报告开展座谈，提交建言献策12篇，其中《加强宗教场所确权登记，确保社会和谐稳定》荣获建言献策二等奖，《后疫情时代要加强农村公共卫生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荣获优秀提案。召开了平江县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县四大家领导参加出席。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工商联（总商会）班子。县委统战部非公经济联络办主任和工商联秘书长全部进入工商联党组，工商联党组建设进一步加强。组织“企业家看企业”活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先后参观了全县园区企业、重点项目。组织深圳市平江商会等100余人回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县委书记以《从百年党史中汲取奋进力量》为题讲授党课。对我县各工业园区的部分民营企业进行了走访调研，与民营企业谈心谈话，了解

企业发展状况，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研究解决企业碰到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对民营企业反映的有关诉求督查相关部门抓好落实，交办问题 15 件，办结 13 件。按照县委提出的“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的目标，制定了《平江县第二届“杰出平商”评选表彰方案》草案。积极开展“真情关怀暖侨心”春节走访慰问活动。落实港澳人士在平亲属定期走访联络制度，截止 11 月底，共走访、联络在平乡友 59 人。紧紧围绕“聚人心”目标，以高站位、优服务创新港澳台侨工作，在各类选举助选中起到积极作用，平江 2 次在全省港澳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典型发言。协助全省侨系统在我县举办“颂百年党史展时代新风”庆祝建党 100 周年党史及党内法规知识竞赛。完成了周令钊美术馆省华侨文化交流基地和简青故居统一战线历史文物（黄埔元素）申报工作。召开平江县统一战线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讲座，贯彻党的民族工作理论政策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完成来平务工少数民族人员调查摸底，建立涉疆流动少数民族管理台账，定期走访来平务工人员，妥善汉昌街道办新疆烧烤店负责人买买提与地方居民矛盾。完成全县 10 名少数民族学生高考加分审核。县委书记主持召开了平江县宗教专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遏制宗教渗透蔓延工作专项行动相关工作，县委李勇书记亲自督导完成龙引赤石大王庙整改工作。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张生才带头深入调研，走访调研全县 48 个宗教与部分民间信仰场所，县委统战部三位副部长带队下到各乡镇（街道）就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指导。开展以“国好·法大”为主题的“五进五好”活动、组织全县宗教教职人员参观平江起义纪念馆、湘鄂赣革命纪念馆，开展“学四史、讲三爱、争五好”主题教育活动、谈心谈话等活动形式，积极引导宗教教派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厚植宗教教职人员爱国主义情怀。东隐观音堂被评为全市“五进五好”先进场所，释本智被评为全市“五进五好”先进个人。积极开展“一单四制”常态化管理，将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遏制宗教渗透蔓延工作纳入平江县 2021 年“三农”工作及乡村振兴工作重点任务内容。先后下发了《平江县宗教和民间信仰工作三级网络和两级责任制建设管理清单》等文件，对宗教和民间信仰活动场所实行分管领导、办村干部、支部书记、干警、场所负责人“五位一体”的挂牌管理制度。组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查处非法销售宗教用品网店 1 处、网络传教案件 1 起、利用宗教骗取钱财案件 2 起、集中销毁非法印刷品 300 余册。

通过开展以上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切实巩固了政治共识，有利促进了民心凝聚，保障了广大统战成员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

心同行。

3、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引领统战人士走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之路，引导统战人士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完成情况：发出《平江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倡议书》，号召民营企业支持家乡发展，踊跃回乡创业。办好乡村振兴示范点—瓮江镇华门村联村工作，积极开展瓮江镇华门村争创市级同心美丽乡村，推动以加义镇6个村文旅共融为特色，积极申报省级同心美丽乡村示范片区。创新新阶联“村村有品”直播平台品牌，带动农产品销售额达到1000万元，受益群众达到3000余人。积极参与省光彩事业“乡村亮化工程”项目申报，目前全县共有3个村，360盏路灯已提交申请审批表。

尽管该项目无直接生态效益，但县委统战部着力引领非公、港澳台侨企业及统战人士坚持节约、环保、低碳、高效的科学发展道路，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引导到位率、宣传到位率均达到了98%以上。

4、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参加培训与座谈的党外知识分子满意度、参加培训与座谈的宗教人士满意度达到98%以上。完成情况：2021年度，县委统战部高度重视党外知识分子、宗教人士等统战对象的学习培训，全年举办了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培训班等各类主体班次和专题培训10次，极大地提升了统战理论政策的知晓度，提高了统战对象的综合素质，参与培训的统战对象满意度达98%以上。

综上，该项目运行情况好，高标准完成了全年既定目标任务，做好了统战人士思想政治工作，有效促进党外知识分子、非公经济人士、宗教人士、港澳台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统战对象的健康成长，落实了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了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根据工作完成情况，该项目自评分数为9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主要经验及做法

①**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机关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财务管理相关准则及管理人员的职能和责任范围，做到财务参与人员个个熟悉制度，认可制度，按制度办事。

②**树立民主理财理念。**在财务管理工作中，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做到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在决策前深入调查研究进行可行性评估，确保每一笔经费都用到实处。

③**坚持做到财务公开。**定期向部机关干部、职工通报经费使用情况及财务相关情况，确保机关干部、职工对单位重大财务事项有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监督权。做到一切经费都公开透明。

2、存在问题

①对专项经费管理存在偏差，依法理财观念有待进一步加强。

②财会人员工作经验不够，业务不够娴熟。

3、建议

①完善专项经费财务管理等控制制度，建立专项经费使用管理责任制，严格资金使用程序，保证资金安全使用。

②加强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综合素质、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

附件 3:

平江县财政局

平财库函（2022）3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你单位报送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规定、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预算单位在收到批复后，请按相关文件制度规定在 20 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公示。

附件：2021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单位名称：中共平江县委统战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结转和结余	47500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75000
经营结余	0
二、本年收入	4143916.24
1、财政拨款收入	4143916.24
2、上级补助收入	0
3、事业收入	0
4、经营收入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三、本年支出	4618916.24
1、基本支出	2734172.24
2、项目支出	1884744
3、上缴上级支出	0
4、经营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四、收支结余	0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六、结余分配	0
其中：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提取专用结余	0
事业单位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他	0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